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 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据相关要求,公司需对最 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自查。

公司自创业板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要求 规范运作。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 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